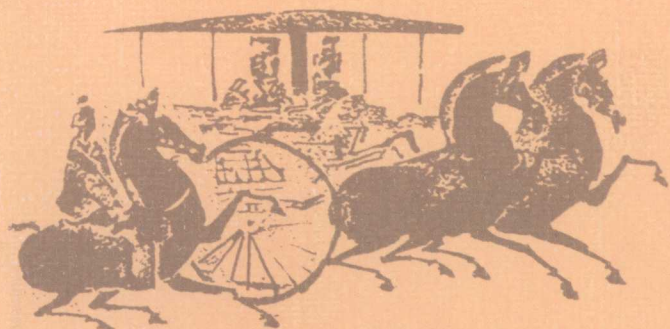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

第一卷



ZHONG GUO

WENHU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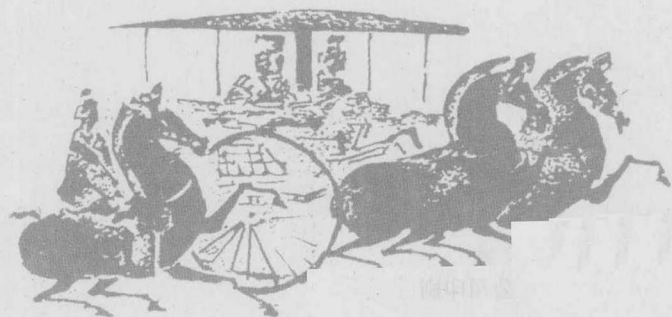
YANJIUSUO

XUEBAO

中華書局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

第一卷



ZHONG GUO

WENHUA

YANJIUSUO

(UEBAO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 第1卷/中國藝術研究院中國文化研究所編. —北京:中華書局, 2009. 4

ISBN 978 - 7 - 101 - 06635 - 7

I. 中… II. 中… III. 文化 - 中國 - 叢刊 IV. G12 - 55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9)第 036659 號

責任編輯:李晨光 余 瑾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 第一卷

中國藝術研究院中國文化研究所 編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787 × 1092 毫米 1/16 · 25 印張 · 400 千字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1 - 1000 冊 定價: 68.00 元

ISBN 978 - 7 - 101 - 06635 - 7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出版說明

一 中國文化研究所係隸屬於中國藝術研究院的一個以注重人文與社會科學交叉學科研究為特色之學術機構。所內每年均有相當數量之研究成果面世。為使本所之研究成果能夠較為集中地得以展示，並達致與國內外相關學術機構和學術同行切磋交流之目的，茲特決定編輯出版《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

二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以刊載本所研究人員（包括特聘客座研究員）的研究成果為主，亦酌采少量國內外同行之優秀成果。成果之形式為論文或考察報告，一般應是精深的專題研究或專項研究，在學術上有獨立的創獲，其表達亦符合學術規範者。

三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編輯委員會，由本所學術評議委員劉夢溪、范曾、梁治平、劉軍寧、任大援、摩羅，和外聘之學術評議委員李學勤、湯一介、余英時、金耀基共十人組成。

四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由中華書局出版，每卷約三十五萬字，不定期刊行。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編輯委員會

2008 年 12 月

目 錄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出版說明

大丈夫之詞 論辛稼軒	范 曾	1
陳寶箴和湖南新政	劉夢溪	26
被收容者之死 當代中國身份政治的困境與出路	梁治平	127
天道與自由 申述天道自由主義	劉軍寧	147
原罪意識與懺悔意識的起源及宗教學分析	摩 羅	172
近代以來國人對西方漢學的興趣與研究	任大援	191
近代女留學生對中國社會發展和婦女解放的貢獻	張紅萍	224
“國族”還是“文化” 清季遺老群體的“晚明記憶”	秦燕春	248
“詩見得人” 朱子詩論的生命化詮釋	周 瑾	280
休閒與休閒學探源	馬惠娣	305
甲骨文字與甲骨書法	胡振宇	332

附 錄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一卷作者簡況	349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術紀事	354

大丈夫之詞

論辛稼軒

范 曾

提 要 本文結合辛棄疾的身世、經歷、詩詞作品，解讀其旨在抗敵復國、拯民水火の雄心壯志，以及齎志而歿の悲涼結局。辛棄疾作品中的“大丈夫”氣概，就是中華民族自周秦以還民族脊樑及其精神的體現。

關鍵詞 辛棄疾詞 大丈夫精神

由周成王時青銅器*之“宅茲中或”^[1]銘文，知“中國”一詞最晚在西元前11世紀已然出現，未是國家之名稱，居於中而別於四夷而已。彼時以黃河流域為中心的周朝，對周邊的民族，一般取鄙夷不屑の視角，往往取名不恭，若獫狁、鬼方等等。從那時起，周已是名符其實の國家，而周圍大體是部落，沒有疆界の概念。游牧民族逐水草而居，在他們心目中，哪兒有水草，他們的牛羊便可以去。殊不知，騎在馬背上的部落首領，卻更看重農耕社會の財富。因此，當他們勢力坐大，兵強馬壯の節候來臨時，那會走的馬匹牛羊，便不再是他們的生產品，而是他們以作輜重軍需の活動の糧倉。他們永不饜足の食欲，使他們的戰爭行為化為流動の劫掠，所到之處燒殺搶奪殆盡，帶給農耕社會の是一片狼煙野火。

概言之，古代中國與四周民族の戰爭，基本上是荷鋤的民族與馬背的民族之間的

* 即1963年於陝西寶雞發現之何尊。

戰爭。荷鋤的民族本想在禮、樂的社會秩序之下過著戴月荷鋤歸的日出而作、日沒而息的清靜田園生活。他們戀土重遷，熱愛和平。馬背上的民族的兇狠，來自他們草原上的鄰居——狼的楷模，甚至天才的群體戰伐，也仿效著狼對巨獸的攻擊，那種迅猛的戰術、協調的步驟，對蠻貊的人類群族而言，在在有所啟發。農業社會的國家，對此是有些招架不住了。包括古代的羅馬帝國，對匈奴人也是望風喪膽的。遊牧民族對中國絲綢的迷戀，那是由於他們自小只看到獸皮的灰褐色，一旦絢爛的花紋呈於目前，他們內心的砰然而動可以想見了。那麼唯一迅捷的辦法是：搶。

於是，遊牧的民族崇尚火，那是他們行搶的光照、暴虐的徽號^{*}；而中國自古以來則崇尚水，因為它是農作物的飲料，潤物無聲，聖潔而寧靜。

我們要注意的是辛稼軒是一個愛水的民族的後人，他深深知道馬背上的民族雖然善於野戰，而不善於攻城；善於速決，而不耐久戰；有一時之驍勇，而無長治久安的方略。這在後面剖析辛稼軒的《美芹十論》和《九議》時會詳為論述。以天下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堅，以柔克剛的不二戰略便是持久戰，是辛稼軒萬字平戎策的核心。

辛稼軒生不逢時，當他 1140 年（宋高宗紹興十年）誕生於歷城（濟南）時，宋高宗已渡江苟活於臨安（杭州）十四年。他誕生的一年，本應是南宋起死回生之年，南宋名將劉錡順昌大捷，岳飛郾城大捷，此時，正宜猛追窮寇，“直抵黃龍府，與諸君痛飲”^[2]。然而怯懦的帝王高宗趙構和陰詐的秦檜，坐失時機，以媾和而結束了垂成的匡復大業。至此，南宋的猥瑣卑怯至於極點。當岳飛、子岳雲、名將張憲於紹興十一年十二月廿九日被莫須有的罪名殺害，而抗金名將韓世忠兵權被收，主戰的張浚、趙鼎諸將被貶逐，南宋庸帝和奸相將自己赤裸著奉上了金人的刀俎之下。難怪無力的士子們痛哭於新亭^{**}，對破碎山河和無望的朝廷，他們能作什麼呢？

朝廷固然是可惡之至，然則宋代的確所遇的馬背上的虎狼之師太多。自西元 960 年趙匡胤得了天下，到 1126 年他的八世孫趙佶（宋徽宗）、九世孫趙桓（宋欽宗）“北狩”，被金人虜到黑龍江五國城，前後 166 年，邊陲無一日平靜。可恨的是

* 火崇拜在各民族極其普遍，如通古斯各族薩滿教之火崇拜、氏羌族之火崇拜等，歷史上如“安史之亂”之首領安祿山、史思明皆為信仰拜火教之昭武九姓胡。

** 新亭之泣為晉典。南宋時則多為人道及，如辛稼軒詞：“長安父老，新亭風景，可憐依舊。”

北宋並非無人，寇準、范仲淹不都曾先後使遼（契丹）和西夏（党項）人望風披靡嗎？然而自趙匡胤重文偃武以來，竟然有了不成文的自保之模式，打了勝仗反倒輸銀貢絹，這真是天大的笑話。宋真宗景德元年（1004年）在寇準的力主下，真宗不得不到澶州（今河南濮陽）督戰，不僅打了勝仗，射殺了遼軍大將蕭撻凜，宋軍又於遼軍背後壁壘森嚴。遼人在恐駭下提出與宋議和，此時正宜一不作、二不休，乘勝追擊，了卻北方邊患。但宋真宗非其人也，趕快縮回汴梁。派降將、奸賊與求和的遼人談判，於是訂下了歷史上十分滑稽的《澶淵之盟》^[3]。遼失敗了，但宋每年輸遼銀十萬兩絹二十萬匹。

這大概就是後來宋高宗趙構與奸相秦檜於岳飛朱仙鎮大捷後，求和訂約的祖上遺制。

水，當然是地球上最偉大的存在，“天下莫柔弱於水，而攻堅強者莫之能勝：其無以易之。”^[4]那是不可替代的力量。水有著至善的本性：“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眾之所惡，故幾於道。”^[5]水不只哺育萬物，而且甘於居卑處微，與世無爭。不爭則不爭矣，可是當其澎湃激蕩，震驚萬壑之時，我們看出了水的威風，那是摧枯拉朽、勢不可當的偉力。當他再一次復歸寧靜之時，依舊上下天光，一碧萬頃。這種狀態，方之歷史上的詞人，只有辛稼軒差近，在他的性格中包涵了這樣的品質。此其所以為大丈夫的根本。所謂能屈能伸者，是因為辛稼軒進也豪、退也豪，屈、伸只是表像，而肺腑高致則不因屈、伸而略有改變。

“大丈夫”一詞，於《孟子》一書中予以結論性的評述：“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謂大丈夫。”^[6]而東周也的確是一個需要大丈夫也能產生大丈夫的時代。列國的紛爭，改變了對帝王從一而終的觀念，產生了諸侯與士的雙向選擇模式，這就使人才不易湮埋，“於是六國之士有寧越、徐尚、蘇秦、杜赫之屬為之謀；齊明、周最、陳軫、召滑、樓緩、翟景、蘇厲、樂毅之徒通其意；吳起、孫臏、帶佗、兒良、王廖、田忌、廉頗、趙奢之倫制其兵。”^[7]，朝秦暮楚的陳軫，似乎並不曾為人恥笑，選擇是士的權利。然而與此同時，那十分遙遠的，起於夏、商之世的古老傳統，即在士的心目中君王即社稷、忠君即愛國的龍逢、比干、伯夷、叔齊式的“忠君”潛流已漸漸強烈，他的代表人物便是楚國的屈原。

“橘受天命生於江南，不可移徙；種於北地，則化而為枳也。屈原自比志節如橘，亦不可移徙。”^[8]辛稼軒當然是十分自負的，他有詞云：“古來三五個英雄。雨打風吹何處是，漢殿秦宮？”^[9]（《浪淘沙》）古往今來，能與他比列的英雄三五個而已，他當然有蘇秦、徐尚之智；有樂毅、齊明之謀；有廉頗、趙奢之威，他身上集中了智略、識見和勇氣，凜凜然大丈夫也。然而辛稼軒成不了大業的根本原因是南宋是個無恥而偷生的偏安政權。辛稼軒的存在，不僅多餘，而且扎眼。他能不像岳飛那樣作為奉獻給金人的鼎臠，已是萬幸了。南宋從殺岳飛的那一刻起，就注定了國家的敗亡。辛稼軒雖然沒有被殺，比他年長的陸游，在1207年（宋寧宗開禧三年）辛稼軒死後，題詩當哭：“君看幼安氣如虎，一病遽已歸荒墟。”^[10]（《寄趙昌甫》）死後猶有小人倪思上疏彈劾辛稼軒，為的是佞臣韓侂胄為私欲北伐慘敗事。辛與韓疏於交往，韓之敗與辛何干？昏聩之極的寧宗，竟“追削爵秩，奪從宦恤典”^[11]。此大冤案一直等到七十年後，宋恭帝德祐元年，史館校勘謝枋得請於朝，才得到徹底平反，然而這種帝王的表面文章，救不了宋的國運，辛稼軒的亡靈也不會因此而含笑九泉。

辛稼軒當然有過轟轟烈烈的青年時代，他出生於金，金完顏亮死後，中原豪傑並起，耿京嘯聚山東。少年時代的辛稼軒目擊亡國奴之悲哀，毅然加入耿京的部隊並鼓動耿京南歸。事乃有大謬不然者，關鍵時刻出了叛徒，第一個是個慈眉善目的偽和尚義端，“喜談兵，棄疾間與之遊”^[12]。結果義端偷了耿京的印璽，奔赴金帥。耿京大怒，欲殺稼軒。稼軒於此時方顯英雄本色，對耿京說：“丐我三日期，不獲，就死未晚。”果然辛稼軒手到擒來，叛徒義端講“我識君真相，乃青兕也，力能殺人，幸勿殺我”^[13]。稼軒斬其首歸報，耿京以為壯士。辛稼軒不只腹笥闊大，通經讀史，並且膂力過人，萬夫不當，是一個文武雙全的奇才。第二個叛徒是張安國。辛稼軒奉耿京之命到建康見宋高宗，決定南歸時，張安國殺耿京而降金。稼軒乃與王世隆、馬全福等徑趨金營，“安國方與金將酣飲，即眾中縛之以歸，金將追之不及。獻俘行在，斬安國於市……棄疾時年二十三。”^[14]這是發生在宋高宗紹興三十二年（1162年）的事，此時辛稼軒二十三歲，而秦檜已死七年，昏聩的高宗如夢初醒，看到北方來的英雄，也不免“一見三歎息”，而久處惕息忐忑中的儒士們亦

“為之興起”。辛稼軒的豪氣和壯舉，使絕望的死水頓生漣漪。這是辛稼軒一生引以為榮的回憶：“壯歲旌旗擁萬夫，錦襜突騎渡江初。燕兵夜娖銀胡祿，漢箭朝飛金僕姑。追往事，歎今吾，春風不染白髭鬚。卻將萬字平戎策，換得東家種樹書。”^[15]（《鷓鴣天》）這首詞是辛稼軒第二次被罷官住在信州城北的帶湖時寫的，他自稱這首詞是“有客慨然談功名，因追念少年時事戲作”。辛稼軒一腔的熱情，在怯懦的偏安朝廷中遇到的是冰冷的回應。自“錦襜突騎渡江初”到辛稼軒歿，在江南四十五年中，只被任職二十五年，且位居下僚，不被重用。1162—1181年用十九年，1181年被王藺彈劾落職。四十二歲至五十二歲，十年間賦閑帶湖。1191年辛亥宋光宗紹熙二年被起用為福建提點刑獄至1195年，遭何澹劾奏，免去辛稼軒秘閣修撰，時年五十六矣。五十六歲至六十四歲八年間賦閑鉛山瓢泉。1203年宋寧宗嘉泰三年起知紹興府兼浙東安撫使，到1205年寧宗開禧元年改知隆興府，未到任。此年又遭彈劾。綜窺其宦海沉浮可謂命途多舛，三起三落。

南宋的皇帝，既患於得，又患於失，自視力量微薄，不足以禦強胡，而又對失去的江山有所不甘，父皇與兄長被囚在五國城，不能說不有所羞恥與懷想。父皇徽宗本是個不能駕馭天下的糊塗君王。《宋史》稱：“宋中葉之禍（指靖康徽欽北狩），章、蔡首惡。”^[16]這指的是章惇和蔡京，宋的國運，從來就不曾好過，而到了這些佞臣掌權之時，除去謀私之外，更打著變法的旗幟為號召。大可悲歎者，領導變法的王安石輩，心憂天下是不用懷疑的，但剛愎自用，視事易而舉措急，竟至雖有改革變法之心，而收天下震動混亂之果，老臣諫士被廢逐擯斥，而躍然於新法推行之際的投機者章惇、蔡京輩，則是禍國殃民，他們絕對不管社稷之存亡，人民之死活。王安石之青苗、保甲、均輸、市易、水利之法，當然本心無可厚非，而司馬光輩之反新法，也是老臣深謀，或有道理。壞就壞在王安石不知道自己周圍有小人作祟。君子在臺面上相互指責，小人則在臺下乘機行事，作為一代書家的蔡京，留下了一塊萬古遺臭的元祐黨人碑，從而宋書壇之蘇黃米蔡四大家，也以蔡襄取蔡京之位而代之*。蔡京的小人嘴臉是他第一個拍司馬光的馬屁反對王安石，取信邀寵，

* 明張丑《清河書畫舫》：“宋人書例稱蘇、黃、米、蔡者，謂京也。後人惡其為人，乃斥去之而進君謨書耳。君謨在蘇、黃前，不應列元章後，其為京無疑矣。京筆法姿媚，非君謨可比也。”

慣使用盡。而到章惇執政時，他立刻倒戈投靠，徽宗即位後，被罷免。旋又穿梭於佞臣童貫門庭，最後取得徽宗之寵信。可悲這宋徽宗，丟下國事，一頭栽向道教，最應務實的帝王一旦談無論虛，危機就深深埋下了。《宋史》論徽宗失國之由：“……特恃其私智小慧，用心一偏，疏斥正士，狎近奸諛，於是蔡京以狷薄巧佞之資，濟其驕奢淫佚之志。溺信虛無，崇飾遊觀，困竭民力。”“自古人君玩物而喪志，縱欲而敗度，鮮不亡者，徽宗甚焉，故特著以為戒。”^[17]宋徽宗不事朝政，而於宣和畫院且加意焉。他本人則是一位造詣極高的書畫家。中國歷史上的亡國之君而為藝術家者有三：其一，南朝之陳後主，詩人也。隋兵已臨門下，而詩人乃與宮女，飲酒作樂，真夠得上“忘懷得失”四字；其二，五代十國時南唐李後主，固詞壇之帝王、治國之庸君，趙宋虜其北上，他則“最是倉皇辭廟日，教坊猶奏別離歌，垂淚對宮娥”，蘇東坡斥之謂：此時正應痛哭於九廟之外，宜其為亡國之君；其三，趙匡胤之北虜李煜，來報於其八世孫宋徽宗，這位喜歡道士的帝王卻真正畫得一手高雅的工筆畫和寫一筆瀟灑的草書。以我之見，帝王正應作帝王之事，藝術則是餘興，萬萬不能當真。

宋徽宗能留給兒孫什麼遺產呢？優柔寡斷，沉溺虛無、耽迷書畫。國之將亡，佞臣朱勔以花石綱媚上。“君臣逸豫，相為誕謾，怠棄國政，日行無稽”^[18]，國是亡定了。而在徽宗的遺傳中的確應是有藝術的基因，高宗趙構的宮中有米友仁陪伴著，米友仁他父親米芾的書法，有宋第一家也，高宗網羅天下米字，這倒和唐太宗網羅天下王字有些像，就是宋高宗不具備唐太宗的文韜武略。紹興五年（1135年）宋徽宗死於五國城，不是資訊時代，兩年後消息才傳到江南。在北國的九年，宋徽宗是備受胡人的凌辱了。紹興十二年（1142年）尊宋徽宗“體神合道駿烈遜功聖文仁德憲慈顯孝皇帝”，這十六個字的形容詞大概宋高宗也背不出來，我看除“文”字徽宗當之無愧外，其他十五字與他渺不相關。宋高宗，重用奸佞，殺戮名將忠良，這是他平生最可恥的一頁。孝宗時追諡岳飛“武穆”，寧宗時追封鄂王，意在凝聚民心，但似乎朝政病在膏肓，氣數已盡，急救也無濟於事了。

還回頭談《鷓鴣天》，寫這首詞已是宋寧宗慶元六年（1200年），辛稼軒六十一歲，而詞中所云“壯歲”則是指1162年宋高宗紹興三十二年左右南歸時，稼軒

二十三歲。而向宋孝宗皇帝上《美芹十論》則是乾道元年（1165年）辛稼軒二十六歲時的事。據鄧廣銘先生之考，寫作年代可能推前至隆興二年（1164年）的秋冬之交，稼軒二十五歲。“但寫成之後未必立即奏進，稍有遲延，歲序已更，便已經是乾道元年乙酉了”^[19]。《宋史》對孝宗頗有贊詞，稱他“聰明英毅，卓然為南渡諸帝之稱首”^[20]。孝宗即位之初，雖稱銳意恢復，然而也不過停留於口頭，實際上不過借天厭南北之兵，欲休民生為托辭，繼續苟且偷安。而對辛稼軒之《美芹十論》不予重視，實所必然。

《美芹十論》即辛稼軒詞中所稱之“平戎策”。南宋士人善策論之文，而其中深入其理，至乎道者，莫過於朱熹；而縱橫捭闔，可踐乎行者，莫過於辛稼軒。而他們兩人都是在孝宗接位之初“詔求直言”^[21]的形勢下，忠言直諫，無所忌諱。因之觀諸其文，亦叩玉振金，擲地有聲，不啻是李斯《諫逐客書》、賈誼《過秦論》之儔。而朱熹以大理學家而論時事，其鞭辟入裏，固所宜矣。舉其上封事言之一段可見：“夫記誦詞藻，非所以探淵源而出治道；虛無寂滅，非所以貫本末而立大中。帝王之學，必先格物致知，以極夫事物之變；使義理所存，纖悉畢照，則自然意誠心正，而可以應天下之務。”“修攘之計不時定者，講和之說誤之也。夫金人與我有不共戴天之仇，則不可和也明矣。願斷以義理之公，閉關絕約，任賢使能，立綱紀、厲風俗。數年之後，國富兵強，視吾力之強弱，觀彼釁之深淺，徐起而圖之。”^[22]在辛稼軒的心目中，朱熹是一位可親可敬的兄長。可親在其抗金言說既積極而又慎重，不是“元嘉草草”之輩；可敬在朱熹為博學通儒，睿智圓融。比較起來，辛稼軒的策論則是具體實踐的大方略，而其文采飛揚，有朱熹所不及者。辛稼軒的“萬字平戎策”毫不誇張，《美芹十論》即在一萬五千字以上。更由於他是曾在北方沙場上實刀真槍的驍悍的戰士，他在《審勢》第一章中就開宗明義地描述了金人“地雖名為廣，其實易分”的表面地廣勢眾，實易瓜剖豆分的危卵之勢。而其中所述辛巳之變（1161年，辛巳，宋高宗紹興三十一年，金世宗大定元年）更有親歷的經驗：“辛巳之變，蕭鵬巴反於遼，開趙反於密，魏勝反於海，王友直反於魏，耿京反於齊、魯，親而葛王又反於燕，其餘紛紛所在而是。”^[23]其論金人斂財而疏於理、兵眾而易於潰，皆言之有據；其更看破金人朝廷雜以契丹、中原、江南

之士，“上下猜防，議論齟齬……且骨肉間僭弑成風”。所謂知己知彼，百戰不殆，辛稼軒可當之者矣。而於金人之色厲而內荏，辛稼軒更述其三不敢必戰：其一，辛已之變，可謂“殷鑒不遠”；其二，彼時海、泗、唐、鄧等州在宋手中，“彼用兵三年而無成”；其三，“契丹諸胡側目於其後，中原之士扼腕於其前”，這是金人所畏懼者。而金人並非就此罷手，有必欲嘗試者二：其一，生怕宋朝看到金的外強中乾而絕歲幣，“則其勢不得不張大以要我”；其二“心惟務於僥倖，謀不暇於萬全”^[24]。貪欲之心會使金人唐突冒進。因之辛稼軒勸朝廷“心定而慮審，何情不可得，何功不可成”，先給宋孝宗吃下定心之丸，然後辛稼軒繼續展開其宏論：若“觀釁”，論民心之親叛向背，以為金人實“為湯武驅民者，桀與紂也”，揭示金人不得民心之由；若“自治”，極言絕歲幣，都金陵之急迫待行；若“守淮”，獻“聚兵為屯，以守為戰”的戰略方針；若“屯田”，稼軒議以州郡之卒屯田，“使阡陌相連，廬舍相望，並耕乎兩淮之間”。以其監臨歸正之軍民，有以民制民之意；若“致勇”，辛稼軒提出：“《兵法》曰‘軍賞不踰時’”，然須徐以予之，且欲使之常奮然有歆慕未足之意以要其後效。”則收買軍心之術也；若《防微》，論人性之浮動，欲帝王“不吝爵賞以籠絡天下智勇辯力之士，而不欲一夫有憂愁怨懟亡聊不平之心以敗吾事”，則籠絡天下之道也；若“久任”，則勸帝王之任人、處事宜從長察之，不宜以一勝論其賢，一敗論其佞；若“評戰”，“評其所戰之地也”，稼軒於此則評述山東戰略地位之重要。至此，於南宋之局勢，可謂剖析透徹言盡而意永，余所以不忍輟讀者，情動於中，不願釋卷也。

《美芹十論》，揆諸史乘，驗於當世，可謂盡善矣；而其文橫絕六合，掃空萬古，亦可謂盡美矣。梁任公評辛稼軒於淳熙六年（1179年）所作之《摸魚兒》一詞云：“迴腸盪氣，至於此極；前無古人，後無來者。”^[25]以此評視辛稼軒之《美芹》，不亦宜乎。要之，文士談武，則往往托空詞以自炫，於世無補；而英雄之論戰，則“大聲鏗鎔，小聲鏗鉤”，無一處不指到要處，“大丈夫”之名，舍稼軒其何人？

讀《美芹》既畢，復展讀《九議》，此文被收錄於《永樂大典》，而《稼軒集抄存》所收《九議》為自《永樂大典》中輯錄者，鄧廣銘先生發現其錯落疏漏處，曾以文意與邏輯校正推移之，應無大訛，即使觀其豹紋一斑，已足驚歎，更況經鄧

先生努力，劉後村（南宋末《辛稼軒集序》作者）所稱“辛公文墨議論尤英偉磊落，……筆勢浩蕩，智略輻湊，有權書衡論之風”^[26]，是確乎無疑的評價。又據鄧廣銘先生之考，《九議》之寫作年代應為宋孝宗乾道六、七兩年之內（1170年或1171年），亦即辛稼軒三十或三十一歲時，已是《美芹》之後五六年的事。

細審之，“論”與“議”，“論”重論述事態的始末與預測形勢之消長，略類沙場主帥之談戰略戰術；而“議”重總體謀劃與宏觀控馭，重形而上之歸納推斷，大似軍師謀士之運籌帷幄，而其中，朱熹之格物致知之學、天理人欲之辨有之矣。朱熹以為“一念之頃，必謹而察之，此為天理耶？人欲耶？果天理也，則敬以充之，而不使其少有壅闕；果人欲也，則敬以克之，而不使其少有凝滯”^[27]，朱熹並特別強調“正心誠意”。謂“吾平生所學，惟此四字”。朱熹誤以為孝宗“詔求直言”是真，於是呆鳥般遞上疏言，竟有“陛下所與親密謀議者，不過一二近習之臣。上以蠱惑陛下之心志，使陛下不信先王之道，而悅於功利之卑說，不樂莊士之諫言，而安於私讒之鄙態。下則招集天下士大夫之嗜利無恥者，文武滙分，各入其門。所喜則陰為引援，擢置清顯。所惡則密行訾毀，公肆擠排。交通貨賂，所盜者皆陛下之財。命卿置將，所竊者皆陛下之柄。”而且不畏以危言警示孝宗“莫大之禍，必至之憂，近在朝夕，而陛下獨未知之”。詎知孝宗大怒曰：“是以我為亡也。”^[28]意思是你朱熹難道竟敢說國家亡於我之手乎？朱熹之不得寵是在所難免了。當然，除去孝宗時的宰相湯思退、洪適輩苟且主和之外，尚有如寧宗之時良臣趙汝愚，不僅首推朱熹，而且當其為相時收召四方知名之士。然而趙汝愚低估了奸佞韓侂胄的力量，歷史上迎來了一次大冤案。韓侂胄大興“慶元黨禁”，這時已是宋寧宗朝，寧宗是一個更加庸碌無能的帝王，“汝愚亦以誣逐，而朝廷大權悉歸侂胄矣”。不久朱熹去國，韓侂胄聲勢炎蒸，於是將朱熹之學由偽學而誣為偽黨，更誣為逆黨，群小之囂噪有謂趙、朱“窺伺神器”者，有上書“乞斬熹”者。朱熹的門人學生們的醜態可掬：“方是時，士之繩趨尺步，稍以儒名者，無所容其身。從遊之士，特立不顧者，屏伏丘壑；依阿異儒者，更名他師，過門不入，甚至變易衣冠，狎遊市肆，以自別其非黨”。^[29]有無恥之徒如沈繼祖者由對朱熹的崇拜，而匍匐於韓侂胄之門下。從容不迫的朱熹，可稱威武不能屈者：“而熹日與諸生講學不

休，或勸其謝遣生徒者，笑而不答。”朱熹在從容的應對中去世。他的葬禮十分寂寥，噤若寒蟬的友朋門人們在得知朝中有佞臣上疏：“謹防四方偽徒期會，送偽師之葬”，一個個龜縮不出。此時的辛稼軒，雖未列入“偽學逆黨”，然而他孤蹤獨往，從鉛山瓢泉到建陽武夷山朱熹謫陋的墓前憑弔，揮淚寫下了“所不朽者，垂萬世名。孰謂公死，凜凜猶生”^[30]的名句。這是慶元六年（1200年）的事，時辛稼軒六十一歲，朱熹享年七十一歲。憤怒的辛稼軒寫下：“算不如閑、不如醉、不如癡”（《行香子》）的激越疾俗的詞句。朱熹的這段公案，一直等到廿七年後理宗寶慶三年（1227年），得以昭雪。理宗淳祐元年，手詔以周、張、二程及朱熹從祀孔子廟。理學濂、洛、關、閩之說，始成定論，朱熹已歿四十一年矣。

再讀辛稼軒的《九議》，不難看出辛稼軒之議，與朱熹的學說有著血脈之關聯，其所謂“氣”者，正朱熹“理”之運行。稼軒認為以言與貌而為勇者，其實為欺世求售，而以“氣”為勇者，是為公而不為私也。他認為恢復中原，這是“為祖宗、為社稷、為生民而已，此亦明主所與天下智勇之士所共也，豈顧吾君吾相之私哉”^[31]。又說“論天下之事者主乎氣，而所謂氣者又貴乎平。氣不平則不足以知事之情，事不知情則敗。今事之情有三：一曰無欲速，二曰宜審先後，三曰能任敗”。^[32]這三點都是宋寧宗和韓侂胄所作不到的，韓侂胄以奸佞之私心，作盡表面的虛飾，若請寧宗追封岳飛為鄂王；若改秦檜之“申王”，謚“謬醜”。然韓侂胄之“謬醜”豈在秦檜之下？為一己之功名，草草出兵攻金，敗績，金人論罪於首謀，寧宗竟割下韓侂胄之首級函奉金廷，其於國體可謂荒謬絕倫。以朝廷重臣、位在左右丞相之上的韓侂胄去換取金人的見諒，朝廷之卑下可見。正不如以韓侂胄之頭供奉於朱熹的亡靈前，還不失帝王的威儀。“無欲速”即對金要取持久戰，亦如朱熹所謂的“徐起而圖之”。因為宋的對手不是以言、貌為勇者可抵擋的，在此辛稼軒以朱熹一分為二之法辨析主客觀之條件，以論敵我之短長。他說：“今土地不如虜之廣，士馬不如虜之強，錢穀不如虜之富，賞罰號令不如虜之嚴，是數者彼之所長、吾之所短也。然天下有急，中原之民袒臂大呼，潰裂四出，影射回應者，吾之所長，彼之所短。”^[33]他看出決定戰爭的勝負在於民心之向背。“既知彼己之長短，其勝在於攻其無備，出其不意而已也，故莫若驕之，不能驕則勞之”^[34]。此驕

兵必敗，以逸待勞之謂也。而兵不厭詐，正義之所在，雖詐何妨？“某以謂今日陰謀之大者，上則攻其腹心之大臣，下則間其州府之兵卒，使之內變外亂”^[35]。大陰謀中藏大忠烈、大智慧，非可以稼軒之字面誤解也。稼軒以兵家深知傷其十指不如斷其一指的意義，故曰：“故凡強大之所以見敗於小弱者，強大者分而小弱者專也。”^[36]集中優勢之兵力，各個擊破，正用兵之大略也。以弱小而勝豪強，則“其要在為之以陰，行之以漸，使敵人莫吾覺耳”^[37]。在當時將國都從臨安（今杭州）而遷建康（今南京）當然是稼軒夢寐以求者。然而這“漸”的步驟則極重要：“異時兵已臨淮，則車駕即日上道，駐蹕建業以張聲勢；兵已渡淮，則親幸廬揚以決勝負。”^[38]而當此時，萬眾一心，眾志成城，則絕對是必勝的根本。武王伐紂，“武王曰：‘受（紂）有臣億萬惟億萬心，予有臣三千惟一心’，勝商殺受（紂），誠在於此”^[39]。在逆境中辛稼軒力勸孝宗不要“懷千金之璧（指民心）而不能幹營低昂，而俯首於販夫（指金），懲蝮蛇之毒（指金），不能評核真偽（金人之外強中乾）而褫魄於雕弓”^[40]。對金人屈膝投降，杯弓蛇影是南宋帝王的一貫猥瑣之狀。辛稼軒行文至此，可謂居高訓斥矣，其非大丈夫而誰何？有云封建時代之“大丈夫”於帝王前乃為弱者，略類“臣妾”，視辛稼軒之所為作，余不敢同之也。

我們再一次回到前文相隔遙遠的《鷓鴣天》。在辛稼軒渡江之初，可謂豪情萬丈。對於一個卓越的英雄，戰場別有其審美價值。那托生死於鳴鏑叢中的險惡，在他則有一番絢爛的描述：“燕兵夜娖銀胡祿，漢箭朝飛金僕姑。”同樣的描述見於辛稼軒的《破陣子》：“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聲。沙場秋點兵”；“馬作的盧飛快，弓如霹靂弦驚”^[41]。健康而年輕的生命，在正義之戰中只會生發出如此壯麗而無畏的火花，烈火中能飛出的必是鳳凰而非燕雀。然而當遲暮之年來臨時，朝政每下愈況，那“追往事，歎今吾，春風不染白髭鬚。卻將萬字平戎策，換得東家種樹書”的悲歎，不是無聊者的苦語唱酬，不是怯懦者的喁喁低吟，那是英雄椎心泣血的浩歎，烈士大木飄零的感喟，以極平淡蕭瑟之句，令人不禁感極而悲，正應奔赴江西鉛山稼軒墓前，撫塋大哭。

歷史固不可假設，然我們不能不叩問一下，倘然孝宗初年果真銳意進取，果真聽取忠諫之士如朱熹、辛稼軒逆耳之言，歷史的進程將會如何？亡宋者非金也、非

元也，宋也！

八百年過去了，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金劍沉埋、壯志蒿萊。然而這“萬字平戎策”卻於中國戰史和文學史上熠熠生輝。而“卻將萬字平戎策，換得東家種樹書”兩句詞也成為千古之絕唱，不朽之詠歎。其間感人肺腑的力量從這十四字中摩蕩控搏而出，使後來者心旌搖動，一唱三歎。

被譽為詞史鼎力之作的《永遇樂》是辛詞之冠冕。心血來潮的寧宗忽然想起了辛稼軒，然而辛稼軒早生華髮，垂垂老矣，這是對他的第三次起用。時在寧宗嘉泰三年（1203年），辛稼軒六十四歲。雖然宋廷光復大業已經完全無望，但對於這次出山，辛稼軒隱然感到有一線的光照在前，於是熄滅的火焰又在胸中復燃。寧宗開禧元年（1205年）辛稼軒六十六歲，他來到京口（今鎮江）的北固亭，發出了烈士暮年的最後一次慷慨長嘯：

千古江山，英雄無覓，孫仲謀處。舞榭歌台，風流總被、雨打風吹去。斜陽草樹、尋常巷陌，人道寄奴曾住。想當年，金戈鐵馬，氣吞萬里如虎。元嘉草草，封狼居胥，贏得倉皇北顧。四十三年，望中猶記、烽火揚州路。可堪回首、佛狸祠下，一片神鴉社鼓。憑誰問，廉頗老矣，尚能飯否？^{〔42〕}

佇立於北固亭上，這“千古江山”一詞正差不多言中，三國孫權到辛稼軒果是一千年。青山依舊在，幾度夕陽紅。那當年坐斷東南的孫權式的人物，只今不見矣。孫權了不起的地方是，他的對手一位是劉備，自是漢的皇族後裔；一位是挾天子（漢獻帝劉協）以令諸侯的曹操。唯一無所依恃的便是孫權，他聯蜀漢而敗曹操於赤壁，穩定了三國鼎立之勢。辛稼軒又想到那八百年前出身寒微的宋武帝劉裕，他帶兵北伐，滅南燕、收巴蜀、入關中、滅後秦，固一世之雄也。年四十二掌握東晉大權，最後代晉稱帝。年輕時“金戈鐵馬，氣吞萬里如虎”，何等氣派。然而到了他的兒子宋文帝劉義隆，對北魏作戰不力，尤於元嘉二十七年（450年）瓜埠一戰大敗，國勢頓衰。北伐，苟無朱熹的“徐起而圖之”、無辛稼軒的“無欲速”，草草從事，是必敗無疑的。雖有霍去病“封狼居胥”的雄心，只不過是水月鏡花，瞬間